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聯絡人：陳韻卉
電話：037-559536
傳真：037-326938
電子郵件：abc790702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生字第1130140831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140831A_公告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「泰安鄉梅園公墓納骨牆」殯葬設施啟用公告1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、殯葬管理條例施行細則第18條及本縣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16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另請本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轉知所屬會員。

正本：苗栗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、各縣市政府、本縣各鄉、鎮、市公所
副本：苗栗縣泰安鄉公所(含附件)、本府民政處

